保險對象特定醫療資訊查詢作業異常狀況報備單

（有下列異常狀況致無法查詢用藥資料時，請向本署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報備）

<table>
<tr><td>醫事服務機構名稱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 rowspan="2">醫事服務機構及負責人合約章</td><td rowspan="3">（需與合約印鑑相同）</td></tr>
<tr><td>醫事服務機構代號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醫事服務機構地址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人員</td><td></td><td>連絡電話</td><td></td><td>報備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異常狀況說明</td><td colspan="6">□1.讀卡機或相關設備故障。(附廠商維修證明)
□2.網路故障或無法連線使讀卡機無法使用。(附中華電信維修證明)
□3.安全模組故障造成讀卡機無法使用。（附安全模組卡申請書）
□4.醫療資訊系統（HIS）當機。（附廠商維修證明）
□5.醫療院所電腦故障。（附電腦維修證明）
□6.醫事人員卡故障。（附醫事人員卡申請證明）
□7.病患卡片不良。（附病患身分證號、費用收據及藥品明細影本）
□8.停電。（附台電公司停電通知）
□9.其他：（請說明並附證明）
備註：異常期間若未開立 Zolpidem、Flunitrazepam、Nimetazepam、Brotizolam、Zopiclone、Eszopiclon 六項管制藥品，則不須報備</td></tr>
<tr><td>異常時間起迄</td><td colspan="6">____年____ 月____ 日____時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時</td></tr>
</table>

保險對象特定醫療資訊查詢作業異常狀況核定表

（以下為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核定欄位請勿填寫）

以上貴醫事服務機構報備事項，經本業務組審核結果如下：

◎受理編號：

□同意登錄備查。

□歉難同意，理由：

承　辦　單　位

註：1.請於異常狀況排除後，將本報備單及相關證明文件，以郵寄或傳真報備即可，免備公文。

2.傳真後請打電話確認收到。